

Criminal
Psychology

犯罪心理學

新論

馬傳鎮 著



心理出版社



犯罪心理學

新論

馬傳鎮 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犯罪心理學新論 / 馬傳鎮著. -- 初版. --
臺北市：心理, 2008.01
面；公分. -- (心理學；31)
參考書目：面
ISBN 978-986-191-073-4 (平裝)

1. 犯罪心理學

548.52

96017684

心理學 31 犯罪心理學新論

作 者：馬傳鎮

責任編輯：郭佳玲

總 編 輯：林敬堯

發 行 人：洪有義

出 版 者：心理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社 址：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80 號 7 樓

總 機：(02) 23671490 傳 真：(02) 23671457

郵 撥：19293172 心理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信箱：psychoco@ms15.hinet.net

網 址：www.psy.com.tw

駐美代表：Lisa Wu tel: 973 546-5845 fax: 973 546-7651

登 記 證：局版北市業字第 1372 號

電腦排版：辰皓國際出版製作有限公司

印 刷 者：辰皓國際出版製作有限公司

初版一刷：2008 年 1 月

定價：新台幣 625 元 ■有著作權·侵害必究■

ISBN 978-986-191-073-4

作者簡介

馬傳鎮

學歷

國立政治大學學士、碩士、博士（專攻心理測驗與犯罪心理學）

經歷

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學系所教授兼主任
玄奘大學應用心理系所教授兼主任、社會科學院院長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兼任教授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研究所兼任教授
台北市立教育大學國民教育研究所兼任教授

現職

中央警察大學兼任教授



自序

人類自古以來即遭遇下列五項問題的挑戰而面臨財產、精神與生命之重大威脅：其一是自然災害，諸如颶風、暴雨、嚴寒、酷熱、地震、海嘯等；其二是疾病，包括生理與精神疾患；其三是戰爭；其四是政治權力惡鬥；其五則是犯罪。其中，前兩項問題由於自然科學的進步，已逐步趨向於早期預報與設法控制當中。然而，誠如俗云：「天作孽，猶可違；自作孽，不可活。」後三項問題由於人類縱情私慾，自 20 世紀末至本世紀初以來，卻有變本加厲之勢，實為現代人類社會之一大隱憂。

犯罪問題是任何社會普遍存在之現象，從宏觀的角度來看，犯罪乃是一國政治、經濟、社會、文化急遽變遷下之產物，很難完全加以消滅；從微觀的角度來看，犯罪也是個人生理、心理特質偏異，以致在社會生活上表現出不良適應之行為。然就科際整合的觀點來看，犯罪則是個人特質與外在環境及行為當時，情境因素互動之下所產生之偏差行為，故其成因極其複雜，它同時牽涉到犯罪生理學、犯罪心理學、犯罪精神醫學、犯罪社會學，以及犯罪人類學等學科。假如只重視前三個學科之觀點，而忽略後兩個學科之觀點，則將有「見樹不見林」之憾；相反地，若徒重視後兩學科之觀點，而忽略前三學科之觀點，則又將有「見林不見樹」之失，兩者皆不夠周延。基於此，本書在第三篇論及各類型犯罪心理時，雖仍自犯罪心理學與犯罪精神醫學觀點出發，但仍不忘添加犯罪社會學與犯罪人類學之觀點，期其解釋能更周全。

余自 1972 年初應聘進入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學系任教，講授犯罪心理學、犯罪預測、心理測驗、統計學、行為科學研究法、青少年心理學、變態心理學等課程，並受當時校長梅可望博士之重託，從事犯罪心理學研究工作以來，迄今已逾 35 年。在這段期間，本人先後接受陸軍官校憲兵專科部（1976）、中央警察大學（1981）及台灣警察專科學校（1983）之託，編撰犯罪心理學教材。近年來，藉著本人在政治大學教育所心理輔導組、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所、台北市立教育大學國民教育所心理輔導組，以及台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所講授「犯罪心理學專題研究」之便，相繼增補新教材。

最近有感於美國精神醫學會（APA）在《精神疾患診斷與統計手冊》第四版（DSM-IV, 1994, 2000）上，對精神疾患名稱、診斷與分類做了革命性的改變，為

犯罪心理學

新論

期本書專有名詞能與其接軌，因而激發本人全面更新「犯罪心理學」內涵之強烈動機，故將其更名為「犯罪心理學新論」。

本書前後計分成四篇，凡十八章。首篇為導論，包括第一至第五章，分述犯罪心理學之基本性質、犯罪行為之相關因素、犯罪心理學理論與公式、性格與犯罪、智能與犯罪等項議題；次篇是精神疾患與犯罪，包括第六至第十章，先介紹精神疾患診斷與分類之概要，再論述精神病、精神官能症、人格疾患、其他精神疾患與犯罪行為之關聯性；第三篇是各類型犯罪心理，包括第十一至第十五章，分別論述財產、暴力、性、毒品與女性犯罪心理；第四篇是犯罪之處理，包括第十六至第十八章，分別論述審訊心理、犯罪預測與犯罪預防對策。本書足供各大學社會學系、法律學系、犯罪防治學系、應用心理學系刑事司法與犯罪心理學組、保全學系、安全管理學系等作三學分教學之用，亦可作相關研究所「犯罪心理學專題研究」之主要參考讀物。

本書得以順利出版，首先要感謝中央警察大學與玄奘大學在最近 35 年內，提供本人安定之教學與研究環境，使得筆者能專心撰稿，其次則要感謝中央警察大學法學博士黃俊祥、玄奘大學應用心理學研究所刑事司法與犯罪心理學組碩士班研究生黃靜子、徐偉培、葉鈺卉、劉律君、陳萱佩諸君，協助打字與校對工作，極為辛勞。而心理出版社洪董事長有義慨允代為出版，林副總經理敬堯協助編輯工作，使本書得以正式問世，更令本人銘感五內！

犯罪科學迄今仍是一門相當年輕的整合中之科學，其所牽涉之學術領域，至為繁多，而犯罪心理學內涵之取捨，殊為困難。基於此，本書之取材，或有疏漏之處，尚祈學界先進前賢不吝指正幸！

馬傳鎮 謹識

2007 年 9 月 9 日

於台北萬華

讀者意見回函卡

No. _____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

感謝您購買本公司出版品。為提升我們的服務品質，請惠填以下資料寄回本社【或傳真(02)2367-1457】提供我們出書、修訂及辦活動之參考。您將不定期收到本公司最新出版及活動訊息。謝謝您！

姓名：_____ 性別：1男 2女
職業：1教師 2學生 3上班族 4家庭主婦 5自由業 6其他_____
學歷：1博士 2碩士 3大學 4專科 5高中 6國中 7國中以下
服務單位：_____ 部門：_____ 職稱：_____
服務地址：_____ 電話：_____ 傳真：_____
住家地址：_____ 電話：_____ 傳真：_____
電子郵件地址：_____

書名：_____

一、您認為本書的優點：（可複選）

①內容 ②文筆 ③校對 ④編排 ⑤封面 ⑥其他_____

二、您認為本書需再加強的地方：（可複選）

①內容 ②文筆 ③校對 ④編排 ⑤封面 ⑥其他_____

三、您購買本書的消息來源：（請單選）

①本公司 ②逛書局⇒_____書局 ③老師或親友介紹
④書展⇒_____書展 ⑤心理心雜誌 ⑥書評 ⑦其他_____

四、您希望我們舉辦何種活動：（可複選）

①作者演講 ②研習會 ③研討會 ④書展 ⑤其他_____

五、您購買本書的原因：（可複選）

①對主題感興趣 ②上課教材⇒課程名稱_____
③舉辦活動 ④其他_____（請翻頁繼續）

廣 告 回 信

台 北 郵 局 登 記 證

台 北 廣 字 第 940 號

(免貼郵票)



心理出版社 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106 和平東路一段 180 號 7 樓

TEL: (02) 2367-1490

FAX: (02) 2367-1457

EMAIL: psychoco@ms15.hinet.net

沿線對折訂好後寄回

六、您希望我們多出版何種類型的書籍

① 心理 ② 輔導 ③ 教育 ④ 社工 ⑤ 測驗 ⑥ 其他

七、如果您是老師，是否有撰寫教科書的計劃： 有 無

書名／課程：_____

八、您教授／修習的課程：

上學期：_____

下學期：_____

進修班：_____

暑 假：_____

寒 假：_____

學分班：_____

九、您的其他意見

謝謝您的指教！

11031

第一篇 導論

第一章	緒論	3
	第一節 犯罪之涵義與特性	3
	第二節 犯罪心理學之涵義與內涵	4
	第三節 犯罪心理學發展史	5
	第四節 犯罪心理學研究方法簡介	6
	第五節 常用之研究方法舉隅	7
第二章	形成犯罪行為之相關因素	13
	第一節 自然環境因素	13
	第二節 社會文化環境因素	14
	第三節 學校環境因素	17
	第四節 家庭環境因素	18
	第五節 產前、出生時環境因素	18
	第六節 遺傳特質因素	19
	第七節 生理特質因素	20
	第八節 心理特質因素	20
	第九節 動機與犯罪	21
	第十節 情緒、情境與犯罪	25
第三章	犯罪心理學理論與公式	31
	第一節 人格心理學與差異心理學理論——特質論	31
	第二節 臨床心理學與變態心理學理論——心理分析論	34
	第三節 發展心理學與認知心理學理論	40
	第四節 諮商、社會與學習心理學理論	43
	第五節 犯罪心理學公式	48

第四章	性格與犯罪	53
	第一節 自我概念與犯罪	53
	第二節 內外向與犯罪	57
	第三節 內外控取向與犯罪	59
	第四節 生活適應與犯罪	61
	第五節 人格異常傾向與犯罪	63
第五章	智力與犯罪	67
	第一節 智力之涵義	67
	第二節 智能不足之涵義與分類	68
	第三節 智能不足與犯罪	71
	第四節 智能不足者之犯罪原因與預防對策	74
	第五節 智慧型犯罪實例探討	75

第二篇 精神疾患與犯罪

第六章	精神疾患之診斷分類	81
	第一節 概述	81
	第二節 精神疾患診斷與統計手冊之沿革	82
	第三節 精神疾患診斷與統計手冊之多軸向評估	85
	第四節 整體評估功能量表之內涵	86
	第五節 在 DSM-III 上之同性戀議題	88
	第六節 臨床上專有名詞之詮釋	88
第七章	精神病與犯罪	91
	第一節 精神疾患犯罪者之法律刑責	91
	第二節 精神疾患之分類	92
	第三節 精神病之分類	93
	第四節 精神分裂症	93
	第五節 妄想症	100
	第六節 情感性疾患	101
	第七節 精神病患者之犯罪心理	104



	第八節 器質性精神病及其與犯罪之關係	108
	第九節 精神病犯罪者之處遇與預防對策	111
第八章	精神官能症與犯罪	113
	第一節 概述	113
	第二節 焦慮性疾患與犯罪	114
	第三節 解離性疾患與犯罪	122
	第四節 人為疾患與犯罪	124
	第五節 精神官能症患者之犯罪心理	125
	第六節 精神官能症患者犯罪之預防對策	127
第九章	人格疾患與犯罪	129
	第一節 A 群人格疾患	129
	第二節 B 群人格疾患	132
	第三節 C 群人格疾患	137
	第四節 反社會人格疾患患者之犯罪心理	139
	第五節 反社會人格疾患患者犯罪之量刑、處遇與預防對策	141
第十章	其他精神疾患與犯罪	143
	第一節 性變異之主要類型	143
	第二節 性變異與犯罪之關係	145
	第三節 酒癮之性質	146
	第四節 酒精中毒與犯罪之關係	147
	第五節 酒精中毒者犯罪之處遇與預防對策	150

第三篇 各類型犯罪心理

第十一章	財產犯罪心理	153
	第一節 概述	153
	第二節 財產犯罪之性質與類型	153
	第三節 財產犯罪之現況及一般趨勢	179
	第四節 財產犯罪之相關因素	187
	第五節 財產犯罪之防治對策	195

第十二章	暴力犯罪心理	213
第一節	暴力之涵義	213
第二節	傳統暴力犯罪之類型	214
第三節	非傳統暴力行為之類型	228
第四節	攻擊與暴力犯罪行為之相關理論	240
第五節	攻擊與暴力犯罪行為之相關因素	249
第六節	暴力犯罪之預防對策	266
第十三章	性犯罪心理	279
第一節	性犯罪之涵義	279
第二節	國內性犯罪之現況與趨勢	287
第三節	性犯罪行為之相關理論	303
第四節	強姦犯之類型	310
第五節	強姦犯之心理社會因素	316
第六節	強姦對受害者之傷害	322
第七節	性犯罪被害之預防對策	331
第八節	國內外強制診療處遇	340
第九節	結語	351
第十四章	毒品犯罪心理	355
第一節	毒品之涵義與類型	355
第二節	毒品犯罪之現況與趨勢	366
第三節	藥物濫用行為之相關理論	368
第四節	藥物濫用之心理社會因素	386
第五節	藥物濫用與其他犯行之關聯性	387
第六節	少年藥物濫用之成因	396
第七節	我國之反毒防制策略	402
第十五章	女性犯罪心理	405
第一節	女性犯罪之涵義與類型	405
第二節	國內女性犯罪之現況與趨勢	407
第三節	各國女性犯罪之現況與趨勢	415
第四節	女性犯罪之相關理論	419



第五節 女性犯罪之相關因素	438
第六節 女性犯罪之防治對策	441

第四篇 犯罪之處理：刑事司法心理學

第十六章 審訊心理	449
第一節 犯罪偵查之心理學技術	449
第二節 質證心理	461
第三節 審判心理	467
第十七章 犯罪預測	469
第一節 犯罪預測之涵義、類型與功用	469
第二節 犯罪預測研究之方法與程序	472
第三節 犯罪預測研究之早期發展	479
第四節 歐洲、日本與我國的發展	481
第五節 晚近少年犯罪預測之發展	484
第六節 成年犯之再犯預測法	491
第七節 少年犯之再犯預測法	507
第八節 Glueck 夫婦之少年非行早期預測法	509
第十八章 犯罪預防對策	519
第一節 整體犯罪預防對策	519
第二節 輔導非行少年之對策	522
第三節 各類型偏差及犯罪行為之三級預防對策	525
第四節 少年中輟行為之預防對策	527
第五節 性犯罪之預防對策	533

參考文獻

中日文部分	537
英文部分	546
名詞索引	577

第一篇

導論

第一章 緒論

第二章 形成犯罪行為之相關因素

第三章 犯罪心理學理論與公式

第四章 性格與犯罪

第五章 智力與犯罪

002

犯罪心理學

新論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犯罪之涵義與特性

一、犯罪之涵義

所謂犯罪（crime）或犯罪行為（criminal behavior），有廣義與狹義或實質與形式二義。廣義之犯罪，亦稱實質意義之犯罪，是指個人有違反社會規範之不道德行為，此乃社會學或倫理學觀點之犯罪；狹義之犯罪，亦稱形式意義之犯罪，是指個人具有刑事責任能力，出於故意或過失，違反刑事法規，無違法阻卻事實，且經法院判決確定其有罪之行為。

基於此，犯罪之構成要件有四：其一是有責性；其二是違法性；其三是構成要件該當性；其四是判決確定。

二、犯罪之類型

犯罪行為可依不同標準予以分類：

1. 依犯罪次數之多寡，有初犯、再犯、累犯三類。
2. 依犯罪習性分，有偶發犯、機會犯、習慣犯、職業犯四類。
3. 依犯罪年齡早晚分，有早發犯、晚發犯兩類。
4. 依犯罪動力分，有預謀犯（智慧型犯罪）、激情犯、熱情犯三類。
5. 依犯罪行為性質分，有財產犯罪（侵犯他人財產法益）、暴力犯罪（侵犯他人生命法益）、風俗犯罪（違反當地善良風俗）、暴力性財產犯罪（採暴力手段，旨在奪取財物）、無受害者犯罪（未加害他人）等五類。

三、犯罪之特性

犯罪之主要特性，凡下列六端：

1. 恆存性：犯罪乃任何社會普遍存在之現象，無法完全加以消滅。
2. 可預防性：犯罪可透過事前有效預防，使其減少到最低程度，如日本、瑞士之治安特佳即是。
3. 變異性：古今犯罪動機與手法有相當大之改變；例如古之竊盜犯，多因飢寒起盜心，而今日竊盜犯卻往往基於缺乏勤勞習慣又貪圖病態享樂而起盜心。古今犯罪手法，亦截然不同。
4. 相對性：犯罪之定義，會隨著時間、空間與文化背景之不同，而各異其趣。
5. 感染性：若某社會發生一種犯罪案件經久不能偵破，則極容易在短期內滋生更多類似案件，例如「李師科症候群」、「陸正症候群」、「千面人症候群」等。
6. 流動性：若某社會發生一種犯罪案件後能在短期內加以壓制，則類似案件將會減少，但其他犯罪案件卻會增加，造成流動現象。例如：1987 至 1988 年間，警方成立反綁票與反恐嚇小組，強力壓制該兩項罪案後，固然使這兩種犯罪大量減少，但竊盜、強盜、搶奪犯罪卻大量增加。

第二節

犯罪心理學之涵義與內涵

所謂犯罪心理學（criminal psychology），乃是應用心理學之一個學門，旨在運用心理學與精神醫學之原理原則，探討犯罪行為之相關因素與防治對策。

狹義之犯罪心理學，其主要內涵包括十項：(1)犯罪行為之性質與心理歷程；(2)犯罪行為之相關因素；(3)個人特質、環境因素、情境互動對犯罪行為之影響；(4)動機、情緒、潛意識歷程與犯罪；(5)性格、智能與犯罪；(6)各類精神疾患與犯罪；(7)犯罪心理學理論、公式與理論模式；(8)各類型犯罪行為之心理特質；(9)犯罪預測與犯罪預防對策；(10)罪犯之處遇與感化。若再加上下列三項則稱為廣義之犯罪心理學：(1)犯罪偵訊心理技術；(2)法庭心理與質證心理；(3)審判心理（後二項常被稱為法律心理學）。廣義之犯罪心理學經常被稱為法律與犯罪心理學（legal and criminal psychology），或犯罪與刑事司法心理學（psychology of crime and criminal justice）。